

##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次关联交易是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交易标的为关联租赁。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黄伟雄同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珠海市太川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股占比 3.95%，由自然人黄志彬、黄伟雄投资设立。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黄伟雄、黄志彬、黄志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黄伟雄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镜新二街 25 号	-	-
珠海市太川置业有限公司	珠海市前山工业园区华威路 611 号 1 号楼二楼	有限责任公司	黄志彬

## (二) 关联关系

黄伟雄同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珠海市太川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持股占比 3.95%，由自然人黄志彬、黄伟雄投资设立。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8 年预计公司向关联方珠海市太川置业有限公司承租位于香洲区前山工业园华威路 611 号的 1 号楼办公与生产经营场所，面积约 7000 平方米，预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2、2018 年预计公司向关联方黄伟雄承租位于南京雨花台区玉盘西街 8 号的办公场所，面积约 398 平方米，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房屋租赁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以上关联租赁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且以上关联租赁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将逐步减少关联交易金额。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产生，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